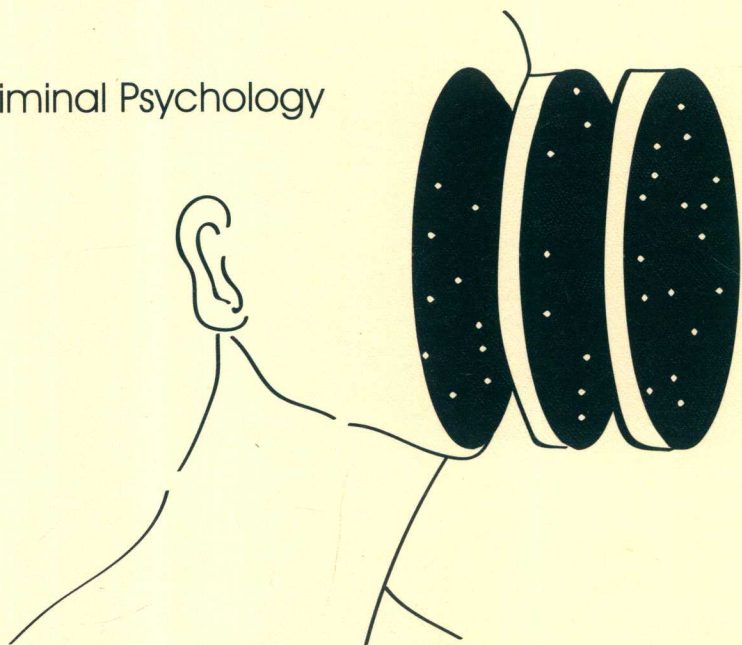


Criminal Psychology



犯罪心理分析

邪恶的二十个模样

张蔚 著

剧本式的讲述方式
勾勒出犯罪行为心理纹章
二十个真实的犯罪案件
描画出犯罪行为的发展脉络



海外版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Criminal Psychology



犯罪心理分析

邪恶的二十个模样

张蔚 著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犯罪心理分析: 邪恶的二十个模样 / 张蔚著. —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9.3

ISBN 978-7-5216-0008-7

I. ①犯… II. ①张… III. ①犯罪心理学 IV. ①D9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21492 号

策划编辑 / 责任编辑: 吕静云

封面设计: 汪要军

犯罪心理分析: 邪恶的二十个模样

FANZUI XINLI FENXI: XIE'E DE ERSHI GE MUYANG

著者 / 张蔚

经销 / 新华书店

印刷 / 三河市国英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6 开

版次 /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印张 / 16.5 字数 / 226 千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7-5216-0008-7

定价: 48.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010-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010-66054911

市场营销部电话: 010-66033393

邮购部电话: 010-66033288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印务部联系调换。电话: 010-66032926)

谨以此书献给我的爱人

序一

秋天真是收获的季节，春华秋实，称心如意。令我欣喜而归的，是在一周内为自己培养的三位犯罪心理学研究生的新著写序。先是博士生李婕讲师的《报复与宽恕的博弈》（尚未出版），再是硕士生张坤检察官作为一位测谎师将司法实践中的测谎工作理论总结成书，现在是博士生张蔚的《犯罪心理分析：邪恶的二十个模样》，一时间体会到作为教师左右采获的满足。

三本书完全是三种风格，李婕的《报复与宽恕的博弈》属于理论专著，搭建了被害人如何选择的决策模型。张坤的测谎作品属于理论与应用相结合的手册，介绍了测谎的心理学原理和实现路径。而张蔚的这本《犯罪心理分析：邪恶的二十个模样》则带着纪实、分析、推理、神秘的网络光彩。

本书作者张蔚的主要知识背景是刑事司法，现在是我带的犯罪心理学博士生。与师门其他同学不同，硕士阶段他就读于英国，在国内曾经有过在刑警队实习与实践的经历，这对于我们这个专业的学生来说是不可多得的感性经验。张蔚给大家的印象是在繁忙、紧凑的日程里总少不了书的陪伴，在微信朋友圈中推送最多的就是他认为开卷有益的各种好书，喜欢与大家分享书中的精华。也正是博览群书、贴近社会、亲历案件，又有对犯罪心理学的兴趣并实践，给他提供了写作本书的基础。能够在某网络知识分享平台上成为颇有影响的犯罪心理学点评人，已经可以说明他的成就。

《犯罪心理分析：邪恶的二十个模样》是一本既有理论基础又有科普效



002 果，从犯罪心理学视角分析案件的读本。第一部分以在社会上影响较大的典型案件如“大学情杀案”“甘肃白银案”“除夕杀人案”为靶子，以犯罪心理学原理为工具，对犯罪心理结构、犯罪动机和类型、变态杀人、激情犯罪、童年创伤及标签理论等犯罪心理学关注同时也是公众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原因、背景、发展规律等多层次的解答。张蔚对每一起案件的分析都做到了言之有理，用十分厚重的，类似于词条式的文献依据进行框架支撑。如果说第一部分属于用犯罪心理学理论去解释案件中的“是什么”与“为什么”，采用了切片式的横断分析，那么在第二部分，他选择用一个一个的问题去尝试解释犯罪心理学的纵向的演变。通过“成长”“群体”“性”“暴力”与“文学作品”等在个体犯罪心理形成过程中具有影响力的关键词，勾勒出犯罪个体原因的发展脉络。在纵横交错之中，为读者建立了从感性到理性的立体的犯罪心理学架构。值得一提的还有本书剧本式的书写范式，以案件的时间、地点、对象、危害、经过为序幕，以原因分析、知识介绍、观点交锋、行为预测为剧情，用高潮迭起的诱导，身临其境的引入，激发着读者探源溯流、寻绎吟玩的好奇与探究，十分成功地实现了知识普及和引发思考的效果。

犯罪不仅是复杂的社会现象，其源头也几乎与人类社会的起源相差不远，也是个人行为，因为真正选择用犯罪手段去满足个人需要与动机的永远是少数。这就势必引发我们每个人特别是守法者的追问与思考——在我的身边，什么样的人更可能犯罪？他们为什么选择犯罪？我自己会不会也犯罪？张蔚用较为清晰易懂的方式，向我们介绍了犯罪心理学给出的答案。当然，由于大多数案件他所能掌握的信息来自法院判决书和媒体的介绍，无法获得侦查中更为完整细致、客观全面的材料，因此他的分析是建立在“假设我用于分析的素材是真实的”基础之上，这在逻辑上也是成立的。

不知不觉竟也到了为后生们写序的年龄，真是走着走着就老了。老不可怕，怕的是愚公老去却没了接班的后来人。在为学生们写序的时候，我



的喜悦远远胜于焦虑，他们勇攀高峰的努力，让我看到了中国犯罪心理学事业美好的远景。希望张蔚将本书作为百尺竿头的起点，一树百获的小苗，保持自己手不释卷的习惯、凿壁偷光的勤奋、抽丝剥茧的好奇，写出更多更好的作品，成为向大众普及犯罪心理学知识，帮助每个人规范自我行为、预防犯罪侵犯的思想者和践行者。

马皑

(中国政法大学犯罪心理学研究中心主任、犯罪心理学博士生导师

中国政法大学钱端升讲座教授

中国心理学会法律心理学专业委员会主任)

2018年10月20日于北京

序二

日常生活的另一端

犯罪对很多人来说是新闻、是故事、是猎奇，是他人的，是茶余饭后的闲聊和午夜深处的恐怖。

我们这一生，因为媒体的日益发达，或多或少都会被动地暴露在有关犯罪的信息之中，看起来似乎离得很近。但在思想上，每一个正义的人都会不自觉地认为犯罪不仅离自己很遥远，离我们身边的那些至亲好友也很遥远。

这其实是个误会。

诚然，每一个犯罪都出自罪犯之手，但直到这些邪恶的罪犯犯下或大或小的罪恶之前，这些罪犯和你我一样都是生活中的普通人。他们有父母，有生活，有喜怒哀乐，有想要守护的人和事，也有想要追求的未来。

究竟是哪些时刻的哪些因素，让一个普通人变成了一个邪恶的罪犯？

社会、家庭、个体乃至基因，分别能对此做出怎样的解释？在多大程度上，加害者也是受害者？有没有天生的罪犯？

当犯下第一个罪恶之后，他们的心理会发生怎样的变化？

杀人究竟意味着什么？一再地杀人又有着怎样的心路历程？

性暴力犯罪是出于怎样的动机？他们在选择暴力对象时会有怎样的偏好？



我们该如何理解犯罪，又该如何避免和远离犯罪？

.....

以上都是作者会在这本书里为我们娓娓道来的。

现在来聊聊作者。

第一次见张蔚的时候，他给人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想来可能案发现场去多了，那份镇场子的胆量便化作了日常的气质。当谈起专业的时候，你又能感受到他身上的那份文气，曾是一线的工作者，更是如今幕后的研究者。而撇开工作和专业，他是个热爱生活、热爱美食、同时阅读了大量书籍的文艺青年。

正因如此，这本书的结构、内容和观点如研究论文一般专业、严谨，而行文风格却像文学作品一般赏心悦目，这无疑拉近了读者和犯罪心理学之间的距离。当读这本书的时候，你不会觉得他正在台上向你做报告，而会觉得他正坐在你的对面，像老友一般和你聊聊天、讲讲故事。

虽然是故事，却又不仅仅是故事。

如今的社会飞速发展，科技在我们精神上尚未做出充足准备之前，就将所有诱惑和欲念都猝不及防地暴露在所有人面前。在虚拟的网络世界里，这些都唾手可得；但在现实生活中，除了日复一日坚持不懈的努力，恐怕另一途径就是铤而走险的犯罪。如何与贪念和冲动做抗争，是我们每个人都需要在贪念和冲动爆发之前就掌握的技能。

另外，飞速发展的社会和相对单一的成功价值观，又令很多人活在希望与绝望的交替之中，而重压之下，人的自我的脆弱性也会日益明显。有些人在脆弱之时会躲起来疗伤（如抑郁和自闭），而有些人在脆弱之时但凡遭遇一丁点的刺伤就会有过激反应，这样的过激反应常常针对的是家人和恋人，隐秘却并不稀少，严重者甚至会造成人身伤害。个体需要直面这样



的脆弱性，学习在压力与伤害之中与自己的脆弱性共处；而社会也需要直面这样的脆弱性，为潜在的加害者提供教育和释放的正面路径，同时为正在遭遇恐怖伤害的受害者提供救援和庇护。

最后，如果之前的你觉得日常生活是此处而犯罪是彼岸，我真心希望你读完这本书以后意识到，如果说日常生活是向左，那么犯罪行为其实只是向右，这其中的变化既有当事人自己的动机和选择，也有社会、家庭和关系等外在环境的力量和影响。

邪恶的犯罪既是个体行为，也是结构性产物。而我们要真正认识邪恶，就要摘下犯罪的神秘面纱，像理解一个日常行为一样去解构犯罪；同时，为了杜绝邪恶，也要像避免疾病和远离死亡一样去防微杜渐。人人有份，也人人有责。

曹雪敏

（复旦大学社会心理学博士

知乎曹公子

门萨会员）

2018年8月5日于上海

作者序

“人生而自由，却无往而不在枷锁之中。规则是合作的基础。作为调整社会关系的规则的法律正是为了实现群体利益最大化，自由总量不受减损。也因此形成了我们长久以来对犯罪人的‘敌视’。”

——《犯罪人特征研究》马皑

拖了很久，终于开始写这本书的序。在开始写这本书之前，个人给予它的定位是希望这本书可以成为一本科普类书籍，但是在写完这本书之后，对这本书的定位更多的是一本由正在学习犯罪心理学这个学科的学生所写的思考记录或者是日常作业。

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本书有两个遗憾。首先，写书的过程也是对自己知识体系的一场严厉考验。在这本书写作的过程中，我更多地体会到了自己知识体系的不完善，目前这个阶段，本人对于知识的累积并不能支撑这本书成为一本完全基于科学、用通俗的方式去讲述犯罪心理学的科普读物，书中的分析依旧有主观性。其次，因为一些现实的原因，即使经历了案件的真实调查过程，本书所有的案件背景依旧都采用了公开报道，并不能摒弃公开报道的不完全真实性，所以基于这种情况所做的犯罪心理分析，其精准度对于我来说是一个遗憾。

即便如此，我依然希望这本书对于读者来说是值得期待的。

其实早在两个世纪以前，德国人就使用了“犯罪心理学”这个名词，



010 而犯罪心理学在欧洲的发展中，又与颅相学、人类学、心理学、生理学等新兴学科知识进行了交叉和融合，伴随着社会发展呈现出各种问题，而成为当时一个重要的研究课题，并逐渐发展成为一个独立的学科。后来，犯罪心理学在战时展现了其强势的一面，在世界大战中围绕战犯发挥着一系列的作用，并在战后的美国扎根且得到长足发展。

而在我国，犯罪心理学的建立和发展则展现出浓重的时代烙印，因为最早时心理学因为政治关系和环境的影响被视为伪科学，直到 20 世纪末期，心理学包括犯罪心理学才开始得到发展。虽然犯罪心理学早在我国古代就有资料可考，但是其发展历史却是短暂的。在这短暂的发展历史当中，涌现出很多杰出的专家学者，为犯罪心理学在中国的发展贡献着自己的力量，如我国犯罪心理学的第一本教材是由中国政法大学已故教授罗大华主编的《犯罪心理学》，罗大华教授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犯罪心理学的主要创始人之一。

近些年来，随着网络剧的热播，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知道犯罪心理学这个之前在大众印象中比较低调的学科，很多人开始沉迷于犯罪心理画像，也就是我们说的侧写技术，还有人制作出各种网络试题去进行推理游戏，而一部分网络剧的更新也不断地刷新观看者，甚至包括我自己对于犯罪心理学内容的认识，但是这种认识真的就是真正的犯罪心理学吗？

我们生活在一个万物对立的世界里，犯罪行为在很多人的印象中是非常黑暗的、恐怖的行为，网剧中的犯罪行为都是变态的杀戮和分尸，但是现实中呢？我一直把犯罪理解为光明的对立面，它也是一种普遍行为，只是因为行为人的心理在各种特殊因素的影响下选择了错误的行为方式造成的。导师和我说过，尝试用科学的眼光去看待犯罪行为的发生，除了变态的情况，其他犯罪行为所表现出来的欲望都是正常的，只是行为选择错误。

很多人认为犯罪心理学研究的是犯罪行为人的心理，其实并非如此，我更愿意采用犯罪心理学定义的广义说法，此种说法在国内被众多专家和前辈所接受。马皑、章恩友、李婕合著的《犯罪心理学》提出，犯罪心理学把与犯罪



有关的心理现象都作为其研究对象，除犯罪心理和犯罪行为外，还应将受害心理、证人心理、侦查心理、审判心理、矫治心理以及犯罪的心理预防和预测作为研究的对象。从定义也能看出，犯罪心理学并非如同很多人质疑的是一个“马后炮”学科，只能在犯罪行为发生后去进行分析，现行所有的广义犯罪心理学的研究都有着很强的现实意义，可以在很多方面发挥作用。

大概 2009 年的时候，我作为一个法学院的本科毕业生，对犯罪学或者说犯罪心理学相关的一切知识丝毫没有了解，仅有从学校学习的刑法相关知识，而我恰好又不是一个很厉害的法学学生。那时候因为看美剧，被犯罪相关的知识所吸引，在决定出国深造的时候，就选择了那个时候根本没什么中国学生选择的犯罪学，从来没有想过就业问题的我，全凭一点兴趣爱好，就这样打开了犯罪相关知识学习的大门。

毕业之后多年，虽然做着其他工作，但是这份兴趣却一直伴随左右，直到我决定为了这份兴趣考取犯罪心理学的博士。仅仅是跨入这个门槛就花了整整两年，在进入犯罪心理学博士的大门之后，虽然我早已没有了当年刚开始接触犯罪学知识时那种好奇和惊讶，但是这个阶段的学习反而反映出自己之前很多想法的片面。有一种强烈的认识产生，那就是有关犯罪心理学的知识是可能需要花一生的时间去学习和了解的。

如今，我还在犯罪心理学博士的学习过程中，依旧在为了完善知识体系而不断地阅读和交流，依旧为了认识、研究犯罪心理学知识而努力，为了犯罪心理学学科和知识的推广贡献自己一份微弱的力量。唯一不同的是，它已经从当年的兴趣爱好变成一个长期伴随我的目标而存在。

希望这本书可以让每一个读到它的人形成一些针对现实的犯罪心理学内容的了解，并不悔以其为爱好，砥砺前行。

张蔚（十方迦南）

2018 年 6 月 28 日于深圳

前 言

为了写这个前言，我在网络上查找了“前言怎么写”这个问题，在看完回答之后，我决定随自己的心意去写本书的前言。如果你恰好看到了这篇前言——因为可能很多人不看前言，请不要因为它的不好，就没有心情读正文，还是要耐心地读一下书里的内容，说不定会有所改观呢。以下，言归正传。

这本书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选择一些有名或者不那么有名但是典型的案件作为案例分析，第二部分则主要涉及一些犯罪心理学领域高频问题的回答。这些案例分析与问题的回答少了很多的演绎性，应该说整本书都是基于比较客观的立场去写的。

但是——没错，很多事情都会有“但是”，并不能肯定这些分析完全排除了主观性。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毕竟本书所有的案例分析基于一些现实的原因，采用的基础信息都是新闻媒体报道的公开信息，而非实际办案过程中的证据链条，从根本上并不能排除新闻媒体报道本身具有的特性和主观性。但笔者还是站在犯罪心理学的知识体系上，力求进行客观的分析。

个人的经历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其往后的发展，特别是首次经历的时候。所以第一部分的第一个案例，我写了曾经一段从业经历中的第一个案子。作为个人从业首例，它对我的影响是巨大的，从一定程度上带来了更深刻的对犯罪、死亡或者说亲密关系的理解。更重要的是，这个案子使我



014 从一个犯罪学学生的角度开始思考犯罪产生的深层次原因，而不仅仅是停留在行为层面。所以在这里，我认为有足够的必要把第一个案例分析单独罗列出来，虽然它很短。

每一个案件的发生，都会是一则可以引起轰动的新闻。刑事犯罪的新闻关注度是很高的，但是新闻报道的时效性往往会导致很多信息出现错漏，这是一直存在的一个悖论。基于这个原因，我的习惯或者说原则是不针对任何新发生或者是没有结论的案件做犯罪心理的分析，因为信息不全，并且舆论情况复杂，这个时候做的任何犯罪心理分析都是不负责任的。所以在本书中，所有的案例都有一个共同点，就是其案件本身的新闻时效性已经完全消失了。

首先让我们看看国内发生的案件。这本书中涉及的国内案件有“法院审判员枪击案”“大学情杀案”“甘肃白银案”“除夕杀人案”“留日学生被害案”和“故意杀害亲生幼女案”，还包括一起我亲身经历的案件，即正文中所分析的第一个案例。其中有讨论度非常高的“甘肃白银案”和“留日学生被害案”，当然也包括作为社会新闻很快被遗忘的另外几起案件，但是对我来说，每一起案件的分析都会引发我对不同犯罪行为人的犯罪心理进行思考。

在“法院审判员枪击案”中，我们可以看到在遭受巨大的打击下犯罪行为人的犯罪心理的转化及对打击目标的选择。在“大学情杀案”中，我们可以看到社交单一和感情纠葛造成的杀人这一特殊心理动机对犯罪行为的影响。“甘肃白银案”作为一起非常有名的案件，在几批刑事工作者的坚持努力下告破，让我们了解到科学技术的发展对于有效打击犯罪行为是多么重要，当然最重要的，是中国少有的变态型连环杀人犯的犯罪心理有什么样的特点及其犯罪心理的形成过程，这其中就包括犯罪者的学习进化与收集受害者身体部位的心理等。在“除夕杀人案”中，我们可以看到童年的创伤形成的负面情绪是如何影响一个人并在多年之后促使他实施报复行为



的，以及如何在报复行为中宣泄自己的不满。“留日学生被害案”在案发之后很长一段时期内都引起了很多人的关注，虽说此案发生在日本，但是涉案人员均属中国，所以中国依旧有管辖权，只是迫于现实的原因，此案在日本进行审理。此案件的庭审过程非常值得关注，当然也让我们看到了现实的残酷，以及恐吓过程中转化激情犯罪并肆意发泄自己负面情绪的整个过程。在“故意杀害亲生幼女案”中，我们可以看到心理替代的影响和救赎主心态的产生与成长环境的关系。

美国也有很多很有名的案例值得去分析，但是本书中出现的唯一一个美国的案例并不有名。我选择了一起横跨俄罗斯和美国两个国家，犯罪行为持续多年的案件进行分析，这个案子就是“跨国闺蜜杀人伤害案”，这个名字起得好像很一般，因为我本身不太会起名字。这个案件之所以放在本书中进行分析，第一个原因是因为这个案子中第一次出现了“虚荣心”作为犯罪动机的情况；第二个原因是我认为更重要的，因为这个案件的犯罪者是一个典型的精神病态者，这是一个非常值得关注的类型。西方对于精神病态的研究已经进行多年，确认精神病态是有别于各种精神类疾病及人格障碍的存在。而调查显示，在监狱中，精神病态者占有很高的比例，很多罪犯都能在精神病态量表中轻松拿到高分。需要注意的是，我们每个人身上都会有那么一两个与精神病态者类似的特点，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是精神病态者，其判定需要一连串的过程，并且须严格满足评测表上的所有因素。

我们再把案件发生的地点拉到日本。本书案例分析部分涉及很多日本的案例，其中包括“大久保清连续强奸杀人案”“角田美代子连续杀人案”“绫濑水泥杀人案”“神奈川福利院大量杀人案”“秋叶原无差别杀人案”“津山杀人案”和“神户儿童连续被杀案”。从年代久远的案件到近几年发生的案件，一眼望去都是连续或者大量杀人案件。这些案件之所以引起轰动，是因为其犯罪手法无一例外都是不同寻常的，并且创造了很多犯



016 罪领域的“第一”，每一个案件都代表着一种特殊的心理状态，而这些案件的发生又与日本这个国家的整体文化和环境密切相关。

在“大久保清连续强奸杀人案”中，我们可以看到由于人格障碍造成的扭曲心理对行为人犯罪行为产生的影响，其犯罪前后心理状态的不同，对自己与现实的厌恶，以及为了发泄性欲的不择手段。这也是亚洲最早记录在案的以邀请搭便车的手段去选择受害者的刑事案件。“角田美代子连续杀人案”在当时的日本引起的轰动可以说是惊天动地的，犯罪人的犯罪手法之特殊也可以说是前所未有的。从该案中可以看到人在异常高压状态下的变化及斯德哥尔摩综合征对犯罪行为人的影响。“绫濑水泥杀人案”是改变日本司法历史的案件之一，该案件是日本有记录以来的第一起恶性多人虐待致死案件，也是第一起用水泥桶作为工具抛尸的案件。从这起案件中，我们可以看到群体化对个体的影响及群体暴力不可小觑的破坏力和残忍程度。接下来的几个案子，“神奈川福利院大量杀人案”“秋叶原无差别杀人案”“津山杀人案”“神户儿童连续被杀案”有一定的相似性。比较突出的一个特点就是对社会的报复，在对社会的报复这个特点上，无差别杀人表现得是最显著的，在其他的案件中对社会的报复都存在着目标的转化或者泛化，需要注意的是，这里的“社会”要做扩大解释，如“津山杀人案”中的社会就是以村庄的概念出现的。另外“神奈川福利院大量杀人案”中表现出犯罪者的自我认知神化，“神户儿童连续被杀案”中有明显的对公权力的挑战。

本书的第二部分不会再涉及案例分析，而是用一个一个问题去尝试更好地解释犯罪心理学。我觉得问题是直接的、易懂的，可以引起即时反馈的东西。这个部分涉及几十个问题，这些问题涵盖了犯罪心理学的各个方面，我在这里把这些问题分为成长、群体、性、暴力与文学作品几个小的板块去写。

“成长”的部分会涉及青少年犯罪、童年环境和天生犯罪人的问题。谈